

<<私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私法>>

13位ISBN编号：9787560959429

10位ISBN编号：7560959423

出版时间：2010-4

出版时间：易继明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2010-04出版)

作者：易继明 编

页数：26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私法>>

前言

私法和公法的划分，是大陆法系区别于英美法系的重要特征之一。

作为公法的对称，私法是市民社会的基本法，它调整市民社会中一切私人性质的人身关系和财产关系，在一国法律体系中居于重要的基础性地位。

通过物权界定资源归属，通过契约实现资源流动，通过侵权责任救济受到损害的社会关系，通过亲属和继承给个人以家庭的温情与扶助，这些形成了大陆法国家对社会进行治理的基本模式。

这种通过私法来实现社会治理的模式，可以有效地将国家权力排除在私人生活之外，实行私人生活的非政治化和非意识形态化，从而实现私人生活的自由、平等与博爱，这是对人的一种终极关怀。

私法在大陆法国家法律体系中具有核心地位，也决定了私法制度、私法理论与私法文化的研究在大陆法国家的法学研究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

众所周知，在我国，由于历史文化方面的原因，私法一直没有得到很好的发展。

清末改制后引进欧陆民法，形成了大陆法传统。

但其后民国法统被废除，转而实行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根本谈不上有什么真正意义上的“私法”，甚至对“私人”性质的东西都畏如蛇蝎。

《私法》的创办，弥补了中国没有以“私法”命名出版物的缺憾，倡导了一种“私的”精神和理念，也为国际民商法苑增添了一道中国的风景线。

近些年来，法学教育、法学研究逐渐呈现出欣欣向荣的景象，这是一件值得我们欢欣鼓舞的事情。

然而，相对中国社会转型的发展方向而言，我们的法学研究和民事立法仍然有些不成熟的表现。

早年《民法通则》的制定，就曾遭到一些经济法学学者们的反对，嗣后又有民法与经济法长达数年的论战，不仅民法、经济法学者悉数卷入，许多法理、宪法和行政法学者也被潮流所挟，所发表文章数量之巨，所耗费的人力、物力难以计数。

实际上，以今天将私法作为市民社会基本法的观点来看，这些都是一些无谓的争论。

私法本身包含了所有与建构市民社会有关的“私人性”的法律，具有其自身的一般价值和完整体系，是可以作为一个整体的理论而存在的。

而且，这种理论也并不排斥具有一些“社会性质”但以“私的”价值为追求目标的成分（如反垄断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

<<私法>>

内容概要

《私法（第8辑·第2卷）（总第16卷）》的主编易继明博士请我为他的出版物作序，我感到非常高兴。

公法、私法之分肇始于罗马法时代。

此后，在欧洲漫长的历史长河中，私法不仅吸收了教会法、各地习惯法等营养，而且借助于资本主义经济和思想文化的蓬勃发展，逐渐形成了一种内涵丰富、影响深远的私法传统以及私法文化。

这种私法传统和私法文化，一方面为西方文明的产生、发展和繁荣提供了思想动力和制度保障；而另一方面，西方文明的兴盛也为私法制度和私法精神的完善、深化与发展提供了原动力和物质基础。

因此，可以说，私法传统和私法文化是欧洲资本主义发展的重要元素之一。

众所周知，私法传统在我们国家一直未能形成与发达，其中的原因较为复杂，既有经济方面的原因（比如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我国迟迟不能发展），也有社会文化方面的原因（比如儒家的道德规范对整个中华文明的影响）。

在我看来，私法传统对于一个民族来说非常重要。

它不仅影响到法律制度及法律文化，而且对于一个民族的制度选择、思维习惯、行为方式等也产生着广泛而深远的影响。

现阶段，我国正在致力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努力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在这个过程中，加强民商立法、弘扬民法精神、培育私法文化，对于我们实现这一伟大目标将发挥举足轻重的作用。

书籍目录

[学者访谈]访著名民法学者内田贵先生[专题研究：民法法典化]民法调整对象的理论检讨与立法表达
担保法律制度发展三十年关于设立5·12汶川地震受害者补偿基金的建议——从美国9·11受害者补偿
基金制度中获得的启示拉丁法系视野下的物权概念及物权与对人权(债权)的区分[论文]心理学视角的
财产与所有权分析论侵权法上因果关系的事实性论情谊行为[评论]在构建和谐社会的视角下设立我国
非婚同居法的构想“分家析产”或“遗产继承”：以大理院民事判决为中心的考察(1912—1928)智慧
所有权[编后记]寻找民法典

章节摘录

[学者访谈]访著名民法学者内田贵先生渠涛研究员（以下简称“渠”）：首先，对您在百忙之中接受我们的采访表示感谢。

内田贵先生作为著名的民法学者在中国法学界享有很高的声望。

今天想请内田贵先生谈两方面的内容，一个是关于内田贵先生本人的一些情况；另一个是内田贵先生现在负责的日本民法典修改的一些情况。

首先，请您向我们杂志的读者简单地介绍一下您的经历。

内田贵先生（以下简称“内田”）：好的。

我1954年出生在大阪；1976年从东京大学法学部毕业；1976年至1979年在东京大学法学部做助手（助教）；1979年至1986年的7年间在北海道大学法学部做副教授；在此期间，曾于1983年至1985年到美国康奈尔大学做客座研究员；1986年至1992年在东京大学法学部做副教授，1992年至2007年做教授；从2007年4月开始在法务省做参与。

渠：东京大学法学部的助手制度是一种比较特殊的制度，只有出类拔萃的人才能被选中出任助手，而且日本其他大学是没有这种制度的，是这样吧？

内田：是的。

这种制度只有东京大学法学部有。

渠：那么，这种助手制度与大学院（研究生院）制度是一种什么关系呢？

后记

尊敬的主持人郭明瑞教授尊敬的江平教授、马俊驹教授各位同仁、各位同学：大家下午好!今天在主席台就座的，都是一些前辈学者。

尽管时间紧张，但作为一名后学，礼数还是要讲的。

正如刚才马俊驹教授在主题发言中谈到的，不要因为讲人格平等就不谈身份，身份是这个社会存在的客观事实。

（大家笑）非常高兴，也非常感谢论坛的组织者给了我一个发言的机会。

本次论坛议题为“新中国法学60年”，而且还确立了三个主题词：“曲折”、“磨难”和“追求”。联系新中国民法学这60年来的发展，江平教授在论坛的基调发言中，已经讲到了新中国民法60年发展的五个阶段；也肯定了最能够契合新中国民法发展的，就是本次论坛的这三个主题词。

我想，这一过程可以归结为一句话，就是：寻找民法典！

所以，昨天论坛组织者问我发言题目名称时，我说，就以“寻找民法典”为题吧。

既然是“寻找民法典”，那么，接下来的问题就是：我们中国人有自己的民法典吗，我们什么时候丢失了，我们什么时候又想起了它，我们现在是在寻找那曾经拥有但又丢失了的民法典吗，我们中国人是否能够找寻到属于自己的、代表21世纪辉煌的民法典呢。

这些问题，始终是缠绕新中国民法学界的一个挥之不去也无法回避的问题。

编辑推荐

《私法(第8辑·第2卷)(总第16卷)》由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